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信大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埋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1109)

63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國內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簡 郵 內 國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

※ 本次股東常會 ※

※ 恕不發放紀念品 ※

※※※※※※※※※※※※※※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開 會 通 知 書

一、茲訂於民國108年6月21日上午9時整假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51號6樓之6(基泰台北金融園區願景廳)舉行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及決算報告。2. 審計委員會查核107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報告。4. 背書保證餘額報告。(二)承認事項：1. 本公司107年度決算表冊案。2.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3.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四)臨時動議。

二、盈餘分派案主要內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273,566,294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8元。

三、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四、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8年5月21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五、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8年5月22日起至108年6月18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六、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七、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信大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108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2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信大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東號
東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108)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8年6月21日上午9時整
地點：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51號6樓之6
(基泰台北金融園區願景廳)

股 東 戶 號 :
持 有 股 數 :

第 1 聯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8號
壹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第2聯

第3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後

⑥3 信大水泥

請貼郵票

市縣區鎮鄉
路村街段巷弄號之(樓)
收件人：

第1聯

信大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63

1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
新增匯款帳號，請
於右列「現金股利
匯撥申請書」內填
妥本人存款帳號
並加蓋印鑑後，於
股東常會前寄回。

第2聯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63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東股利款扣除。欲變更或新增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右下方欄位由左方依次填寫後寄回。 二、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寄發。(其中掛號郵費及支票處理費合計31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原登記匯款帳號	信大水泥
印鑑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局號
			帳號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向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勿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勿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徵求委託書者，及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前項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服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服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3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63 信大水泥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2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107年度決算表冊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派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6.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信大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檢舉電話：(02)2547-7331 檢舉地址：五五五元結	
二、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三、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四、		戶號	簽名或蓋章		
五、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六、		身分證字號	簽名或蓋章		
七、		住址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